元江县财政局

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

（校舍改造）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

元江县教育体育局：

根据《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校舍改造）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》（玉财教〔2021〕149号）文件精神，及县政府领导对《元江县财政专项资金审批单》的批示，现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校舍改造）中央直达资金368.9万元给你单位，实际支出列2021年“2050299—其他普通教育支出”预算科目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列“30227—委托业务费”科目。本着勤俭节约，专款专用的原则，请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年度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校舍改造）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

 元江县财政局

 2021年9月2日

|  |
| --- |
| 附件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校舍改造）省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|
| （2021年度） |
| 项目名称 |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校舍改造）项目 |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| 白仕文13987717121 |
| 主管部门 | 元江县教育体育局 | 实施单位 | 元江县那诺中学等19所义务教育学校 |
| 资金情况（万元） | 年度资金总额368.9万元 |
| 其中：财政拨款 368.9万元 |
| 其他资金 万元 |
| 总体目标 | 年度目标 |
| 完成那诺中学等19所义务教育学校大门、围墙、挡墙等附属配套设施12281平方米（米、立方米、道和盏）建设，计划2021年10月开工建设，2022年3月竣工投入使用，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围墙 | 2800米 |
| 挡土墙 | 2760立方米 |
| 操场 | 3000平方米 |
| 大门 | 7道 |
| 道路硬化 | 700平方米 |
| 塑胶跑道 | 2850平方米 |
| 路灯安装 | 8盏 |
| 时效指标 | 项目按时完时间 | 2022年3月底 |
| 质量指标 | 投资完成率 | 60% |
|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| 100%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| ＞90% |
| 受益学生人数 | 0.3万人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项目建设学校师生满意度 | ＞80% |